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 广东省教育厅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 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

粤教工委〔2019〕5号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 广东省教育厅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 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是新时代加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依托国民教育为部队培养输送高素质人才的必然要求，是发挥军队资源优势促进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举措，是高校的政治责任。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大学生征兵工作网络视频会议和省委议军会议精神，吸引更多高素质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切实提高征集高校学生特别是毕业生入伍的数量和质量，扭转我省高

校征兵工作的被动局面，现将有关措施要求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完善大学生参军入伍激励政策

1. 提高退役大学生士兵专插本录取比例。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在完成高职学业后参加普通本科专插本考试，实行计划单列。其中，高校以应届毕业生身份参军入

二、进一步加强学校征兵工作组织领导

5.健全组织机构。各高校要成立由学校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的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宣传、学工、武装、招生、就业、教务、财务等部门共同参与的大学学生征兵工作机制，切实加强“征兵工作站”建设，做到“机构、人员、经费、场地”四到位。

6.压实领导责任。将高校毕业生征集任务完成情况纳入高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征兵工作结束后，通报各高校完成任务情况，对指标排名靠后，任务未完成的高校，学校主要领导要向省教育厅说明情况。

7.加强高校武装部建设。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5〕3号）、《广东省征集大学生士兵工作实施办法》（粤府办〔2017〕20号）和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高等学校学生军事训练工作的意见》（粤教管函〔2012〕10号）等文件，明确高校武装部工作职责，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落实办公场所、经费保障，确保征兵工作顺利开展。

三、进一步做好征兵宣传发动工作

（一）开展征兵宣传。各高校要利用新生入学教育、军训、入学教育、就业指导、职业规划、就业创业等时机，广泛宣传征兵政策，提高广大青年学生的国防观念和参军入伍的积极性。要利用校报、校刊、校网、微博、微信、QQ群等载体，开展征兵宣传，做到征兵宣传全覆盖、无死角。

9.灵活宣传手段。结合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就业工作和校园招聘抓紧抓实宣传动员，灵活运用校园网络、微信短信、现场咨询、巡回宣讲等各种宣传手段，对学生关心的热点问题，有针对性

地开展一次征兵宣传晚会、一次征兵座谈会、一次征兵报名启动仪式，帮助大学生提高思想认识，进一步激发大学生参军入伍热情。

各高校要结合自身实际，研究出台具有突破性的激励措施，进一步提高大学生兵员征集的数量、质量。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

广东省教育厅

2019年5月3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委宣传部，省政府办公厅、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省政府征兵办，省教育考试院。